

高雄市立美術館 函

機關地址：80460高雄市鼓山區美術館路80號

承辦人：謝宛真

電話：07-5550331-243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4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美教字第10770113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

主旨：有關本館107年暑假實習申請事宜，敬請惠予轉知所有系(所)張貼公告，並鼓勵學生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凡欲參加本館實習者，需具備基本電腦操作技能，並依據本館實習生作業注意事項辦理申請登記。申請文件如下：

- (一)實習申請書乙份。
- (二)就讀學校(含系所)之公函申請或推薦函兩封(二項擇一)。
- (三)自傳(含實習理由等，格式不拘)。
- (四)實習計劃書，含實習目標、項目、方法、期間等。

二、107年暑假實習作業時間表概列如下：

(一)實習日期與時間統一，無法配合者請勿申請：

- 1、實習日期：107年7月3日(星期二)至107年8月31日(星期五)止，每週一至週五到館實習，部份組室實習時間為週二至週六，請特別注意。

- 2、實習時間：8:30-17:30(中午休息時間12:00-13:30)，每日實習

總收文 107/04/24



裝

[illegible]

線

[illegible]

107/04/24
16:46:27